**版本号：ZX2025-06-5420250827002**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区域分靶场一期工程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X2025-06-54**

**西安邮电大学**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6月27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邮电大学委托，拟对区域分靶场一期工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ZX2025-06-54**

**二、采购项目名称：区域分靶场一期工程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区域分靶场一期工程项目，1项，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3章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本单位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应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邮电大学**

地址： 西安市长安区西长安街618号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西安邮电大学

联系电话： 029-88166850

**代理机构：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6层

邮编： 710082

联系人： 孙童欣 张浥清 曹婷 蔡丹 马演 王宇轩

联系电话： 029-88110800转8033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2,00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若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若有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36,54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资金性质：保证金专用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四府街支行  银行账号：102500641590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履约完毕后无息退还。 2、缴纳履约保证金时须注明项目编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 3、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按采购人内控制度执行。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规定下浮20%，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邮电大学和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安邮电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安邮电大学。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曹婷 孙童欣

联系电话：029-88110800转8033（1053910307@qq.com）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6层

邮编：710082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区域分靶场一期工程项目，1项，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2,0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区域分靶场一期工程项目 | 1.00 | 2,000,000.00 | 批 | 工业 | 是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区域分靶场一期工程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靶场基础支撑平台1套  （一）试验环境构建支撑  1、支持使用目标网络模板快速构建目标网络拓扑，包括选择内部模板和导入外部模板两种方式；  2、支持多设备类型统一编排能力，支持实物设备与虚拟设备统一连线配置，形成完整的目标网络结构；  3、支持目标网络分享功能，可将目标网络分享给多个用户，并对已分享的用户进取消分享，被分享人可对目标网络进行同步编辑；  4、支持以图形化方式，利用WEB拖拽进行目标网络的配置，支持拖拽的设备包括虚拟网络节点、虚拟主机节点、虚拟路由节点、虚拟防火墙节点、实物路由节点、实物主机节点等;  5、支持为目标网络配置计算域，并支持为目标网络指定默认计算域；  6、支持集群快速配置，可拖拽虚拟节点到集群中生成模板，并基于虚拟模板快速配置多个同样配置的虚拟节点，并确保IP在三层网段中且不冲突；  7、支持多层次网络配置编辑，通过拖拽并配置子网络的方式具有网络层次化编辑，包括子网络基础信息以及子网络内的网络、节点等相关配置；支持右键展开和关闭子网络的拓扑结构；  8、支持配置节点的基础信息，包括设备名称、势力方、图标等；  9、支持虚拟节点系统配置，配置属性包括镜像、配额、用户数据、元数据注入等信息；  10、支持配置网络端口，包括端口名称、IP、MAC地址、所属子网、链路类型、链路规格、带宽、丢包率、延迟、MAC黑名单等；  11、支持虚拟节点配置多个端口，且每个端口支持IPv4或IPv6网络配置；  12、支持对集群内的虚拟节点进行批量修改，包括镜像、配额、元数据、IP、计算域、用户数据以及自定义属性等信息；  13、支持二层交换机的仿真和配置，配置的参数包括基础信息、网络信息、子网信息等；  14、支持三层交换机的网络和子网配置，可支持配置静态路由表；  15、支持单次连线以及持续连线能力，支持连线的端口配置、颜色配置，并支持连线配置的合规性校验；  16、支持配置流量镜像线，可指定流量镜像的出入端口，以及流量的方向；  17、支持目标网络模板的导入和导出；  18、支持配置正确性校验，对不符合常规的错误配置进行提示。  19、支持对环境内虚拟主机的批量修改功能，支持修改虚拟主机的计算域、镜像、配额、元数据、用户信息数据等信息；  20、支持两种连线状态；并支持显示连线IP；  21、支持虚拟节点模板及网络模板的创建与使用，支持向目标网络拓扑中拖入多个模板；  22、支持根据节点名称、节点IP等条件进行跨子网络层级的全局模糊搜索，并支持快速定位节点所在子网及节点位置;  23、支持多种编辑模式，包含拖动模式、连线模式、框选模式等；  24、支持节点的组合和拆分，支持组合后的整体移动以及组合名称和颜色的设置；  25、支持对目标网络拓扑中的节点位置进行编排，包括拓扑上/下/左/右对齐、垂直/水平居中、垂直/水平平均分布等；  26、支持通过节点自定义属性名及属性值快速查找目标网络中具有自定义属性的节点；  27、支持基于网络树展示当前目标网络层次结构，通过点击树中节点具有目标的快速定位；  28、支持目标网络中节点展示样式的切换，支持用户切换2D或3D图标的展示；  29、支持鹰眼功能，并支持基于鹰眼对画布进行移动和缩放；  30、支持节点配置的回退，包括节点名称、节点位置、镜像信息、配额信息、端口配置等回退；  31、支持基于虚拟化技术(KVM)、实物设备、容器技术(Docker)构建虚实互联的目标网络环境，进行统一的环境拓扑编排和组网，并具有统一的部署、销毁；  32、支持虚实互联技术，可以具有实物单点接入和实物网络接入；  33、支持目标环境部署的精准控制，包括全量部署、增量部署、全量清空部署，支持部署状态机展示等；  34、支持当前部署实况图形化展示，包括部署成功、部署中、部署失败、等待中的资源数量随时间变化实时展示等；  35、支持查看当前环境的部署记录，包括部署开始时间、结束时间、部署状态、所用时间、操作人等信息等；  36、支持目标网络中不同的虚拟节点部署在不同的计算域中；  37、支持通过多种条件筛选节点，包括节点名称、节点IP、子网以及节点类型等方式快速搜索或筛选节点；  38、支持以图表的形式对虚拟节点的CPU、内存、磁盘利用率等信息进行展示，以及磁盘读写吞吐量、网卡出/入流量、网卡出/入丢包率等相关信息监控展示；  39、支持虚拟节点的控制能力，包括虚拟节点的开机、关机、重启、重置、挂起、暂停等虚拟节点控制，并支持多个虚拟节点的批量控制；  40、支持虚拟节点多种接入类型，包括SSH、RDP、CONSOLE等，并且支持基于多IP选择进行接入；  41、支持虚拟节点元数据配置，支持配置元数据与数据值，列表展示当前虚拟节点已有元数据，支持元数据增加、删除；  42、支持基于WEB的虚拟节点交互，包括复制粘贴、上传下载等功能。  （二）试验任务管理支撑  1、支持人员组的配置，包括人员组名称、是否录屏等，并可对人员组进行增删改查等；  2、支持人员组的设备分配，包括设备的添加、移除以及批量操作；  3、支持人员组内成员管理，可增加或移除组内成员；  4、提供多种事务模式，包括临机模式、流程模式，并支持事务的增删改查等；  5、支持多种事务类型，包括文件写入、数据通道、文件读取、执行命令、循环读取、流量镜像等类型；  6、支持临机事务，可以在流程推进的任意时刻进行临机事务的控制，包括初始化、启动、停止等；  （三）平台综合管理  1、支持镜像配置能力，可配置镜像名称、最小内存、最小磁盘、系统架构、平台类型、虚拟化类型、系统类型、镜像格式、设备类型、CPU类型等信息；支持镜像管理能力，可对镜像资源进行增删改查；支持配置镜像接入信息管理，包括接入方式、接入用户、接入密码等信息，每个镜像支持配置多条接入信息等；  2、支持文件管理，可上传或删除图片、视频、文档、3D模型等多种文件，并支持图片、视频等文件的在线预览等；  3、支持模板管理功能，可管理目标网络模板、网络模板、虚拟节点模板，支持模板的导入、导出和删除等；  4、具备角色配置管理能力，配置参数包括角色名称、描述等信息；支持对角色的增、删、查等操作；  5、具备单位配置管理能力，可配置单位名称、单位描述、单位所属系统等信息；支持单位的增、删、改、查等操作；  6、支持配置单位的计算域，支持每个单位配置KVM、Docker等多个虚拟化类型的计算域，支持配置单位默认可用域；  7、支持对单位存储配额、计算配额、网络配额、模板配额、目标网络配额、文件配额进行配置；  8、支持单位资源的一键快速配置功能；  9、支持人员账户控制与监控功能，可启用或禁用用户，显示账户的在线和离线状态；  二靶场联邦竞赛平台1套  （一）分布式互联管控  1、试验任务管理接口适配与封装  依据主靶场任务管理接口标准，对分靶场任务管理相关接口进行适配与封装。  2、试验任务分布式管理  基于试验任务管理接口适配与封装，与分布式靶场互联网关进行适配，具有分布式试验场景主靶场对分靶场试验任务的管理。  3、试验任务数据接口适配与封装  依据主靶场任务管理的数据接口标准，对分靶场试验任务相关数据进行接口适配与封装。  4、试验任务数据分布式管理  实时将数据推送到分布式靶场互联网关，具有分布式试验场景管理适配组件对试验数据管理。  5、试验运行管控  具有试验运行分布式管控，支持主靶场同时向多个分靶场发送不同试验控制调度指令，分靶场实时接收主靶场的试验管控调度指令，具有主靶场对各分靶场的试验运行管控；具有调度指令结果实时反馈主靶场。  6、试验运行状态管理  具有试验运行状态分布式管理，各分靶场实时获取靶场试验运行状态数据，推送试验运行状态数据给消息队列。  7、试验结果管理  具有试验结果分布式管理，各分靶场实时获取各类结果数据，包括提交记录数据、攻击得分数据、防守得分数据、攻击排名数据、防守排名数据、报告统计数据等，推送试验结果数据给消息队列。  8、试验队伍管理  具有试验队伍分布式管理，依据主靶场试验队伍接口标准，封装分靶场试验队伍管理接口，供分布式试验场景下主靶场直接调用；封装分靶场试验任务参与队伍管理接口，供分布式试验场景下主靶场直接调用。  9、试验任务参与队伍管理  具有试验任务参与队伍分布式管理，依据主靶场试验任务参与队伍接口标准，封装分靶场试验任务参与队伍管理接口，供分布式试验场景下主靶场直接调用；具有试验任务参与队伍管理结果的实时反馈。  10、试验人员及角色管理  具有试验人员及角色分布式管理，依据主靶场试验人员角色接口标准，封装分靶场试验人员及角色管理接口，供分布式试验场景下主靶场直接调用；具有试验人员及角色管理结果的实时反馈。  11、试验部署管理  封装分靶场部署接口、清空部署接口、增量部署接口、部署结果和状态接口，供分布式试验场景直接调用，将部署的结果和状态同步给主靶场，包括构建拓扑、增量部署拓扑、清空拓扑和删除拓扑的状态、结果和失败的原因。  （二）分布式网络互联  1、目标网络互联  支持分布式网络互联，包括目标网络互联、靶场场景互联、镜像信息互联、配额信息互联、实物设备信息互联和赛题信息互联等功能。通过VXLAN的方式与其它分靶场进行连接，并具有目标网络之间二层透明互联。  2、靶场场景互联  具有将靶场的场景与其它分靶场的场景进行互联，共同开展演练和测试任务。  3、镜像信息互联  支持分靶场镜像资源上报，具有统一上报接口，满足分布式主靶场对分布式靶场中镜像信息的管理，镜像信息包括镜像名称、最小磁盘、最小内存、虚拟化类型、是否支持Cloud注入、操作系统、系统版本、磁盘格式、描述，镜像来源ID，镜像接入信息。  4、配额信息互联  支持分靶场配额资源上报，具有统一上报接口，满足分布式主靶场对分布式靶场中配额信息的管理，配额信息包括磁盘大小、CPU个数、内存大小。  5、实物设备信息互联  支持分靶场实物设备资源上报，具有统一上报接口，满足分布式主靶场对分布式靶场中实物设备的管理，实物设备信息包括设备名字，设备IP、设备系统类型、设备类型、设备内存大小，磁盘、CPU等信息。  6、赛题信息互联  支持分靶场赛题资源上报，具有统一上报接口，满足分布式主靶场对分布式靶场中赛题信息的管理，赛题信息包括名称、类别、描述、比赛类型、镜像信息、配额信息、附件文件路径、解题思路文件路径、FLAG验证类型、FLAG内容等。  三、靶场比赛竞技平台1套  （一）夺旗赛(CTF)  1、支持线上、线下两种模式的CTF赛，线上模式可通过域名访问赛题，线下模式可通过跳板机或者虚实互联的方式访问赛题；  2、支持CTF赛快速构建，能够根据选择的队伍与赛题一键生成比赛环境，且队伍间的比赛环境相互隔离；  3、支持CTF赛相关配置项的一键配置，包括环境分配、Flag写入、Checker、路由策略等，并展示各配置项配置进度及结果；  4、支持CTF赛相关配置项的手动配置，包括队伍及队伍内成员管理、赛题信息修改、增加提示、赛题分配、Flag写入、Checker任务管理、路由策略下发与详情查看等；  5、支持CTF赛一血积分激励机制，可设置激励队伍的个数及激励的百分比；  6、支持CTF赛自动开始与结束、手动开始与结束，开始前禁止操作员进入比赛、结束后禁止操作员答题；  7、支持CTF赛过程中暂停、恢复以及延期等操作；  8、支持CTF赛过程中，对非固定Flag赛题的作弊检测，支持对违规作弊的队伍进行自动禁赛、手动禁赛以及解禁等操作；  9、支持CTF赛题的手动发放和定时发放，并支持发放题目时向操作员发送通知；  10、支持CTF赛题提示配置功能，赛题提示支持手动发放和定时发放，并支持配置申请提示扣分比例；  11、支持操作员申请赛题提示，答题正确后系统自动计算因申请提示产生的失分；  12、支持三种模式，包含非盲、半盲和全盲，非盲模式操作员既可实时查看自己队伍得分又可查看队伍排行，半盲模式操作员只能查看自己队伍的得分，全盲模式操作员不能查看自己队伍的得分，半盲模式和全盲方式均不可查看队伍排行；  13、支持CTF赛开始前验证赛题、环境、规则的合理性及完整性，并支持初始化CTF赛，清空历史测试数据；  （二）攻防赛（AWD）  1、支持两种模式，包含攻击和防守的混合模式、单独攻击或单独防守的单独模式；  2、单独模式支持设置多个独立的攻击时段和防守时段；  3、支持AWD赛采用周期记分的方式，并支持设置比赛周期的时长；  4、支持AWD赛快速构建，能够根据选择的队伍与赛题一键生成比赛环境，且队伍间的比赛环境相互隔离且完全相同；  5、支持AWD赛相关配置项的一键配置，包括环境分配、Flag写入、Checker、路由策略等，并展示各配置项配置进度及结果；  6、支持AWD赛相关配置项的手动配置，包括队伍及队伍内成员管理、赛题信息修改、赛题分配、Flag写入、Checker任务管理、路由策略下发与详情查看等；  7、支持AWD赛自动开始与结束、手动开始与结束，开始前禁止操作员进入比赛、结束后禁止操作员答题；  8、支持操作员在提交正确的Flag后获得攻击分数，一次攻击成功可以在成功攻击周期的下个周期以及后续的所有周期持续得分；  9、支持针对每个试题配置防御检测脚本，操作员在提交防御补丁验证成功后获得防御分数，一次防御成功可以在成功防御周期的下个周期以及后续的所有周期持续得分；  10、独立模式，攻击和防守的得分呈现非线性下降，每次下降的幅度会越来越小，直到趋于平稳；  11、混合模式中可对操作员上传防御包的结果进行检测，若检测结果异常则扣除一定的异常分数；  12、支持操作员重置攻击机和防守机，并支持重置日志的展示；  13、混合模式支持给每个队伍设置免责重置次数，并支持超过免责重置次数后将扣除对应的重置分数；  14、支持AWD赛开始前验证赛题、环境、规则的合理性及完整性，并支持初始化AWD赛，清空历史测试数据；  15、支持AWD赛的队伍得分统计，可包含总分、攻击得分、防守得分、防守失分、异常得分以及异常失分。  （三）知识赛  1、支持知识赛管理，包含设定人员、起止时间，是否显示成绩等信息；  2、支持两种选择试题方式，包含人工自定义选题和系统快速选题。  四、靶场实网攻防平台（核心产品）1套  1.支持实网演练快速构建，能够根据选择的攻击队伍一键生成演练环境，且攻击队伍间的演练环境相互隔离；  2.支持实网演练相关配置项的一键配置；  3.支持实网演练相关配置项的手动管理；  4.支持简单模式和复杂模式；  5.支持批量导入功能；  6.支持根据导入的演练目标自动生成对应的防守成员账号，并支持下载防守成员账号列表；  7.支持设定公共目标，并支持目标下线管理，目标下线时发送相关的通知；  8.支持攻击人员提交攻击报告，支持防守人员提交防守报告；  9.支持裁判审核报告，支持一个报告多次评分，并支持展示报告评分日志；  10.支持攻击人员申请新的攻击目标，并支持裁判审核新目标，攻击人员可提交审核通过后新目标的攻击报告；  11.支持演练结果导出功能，包含报告打包下载、统计信息下载等；  12.支持公网IP的切换，并支持显示IP切换日志；  13.支持设置每个攻击队伍的公网IP个数；  14.支持目标下线后设置攻击方可提交报告时长及报告/申报提交频率；  ▲15.靶场支持模拟不同参数规模下的密钥交换过程，验证算法的可行性和效率。支持NTRU、aigis-enc、aigis-sig、sm2等至少20种密钥交换算法测试，对生成的会话密钥进行统计分析。（提供演示）  五、竞赛及实网演练资源1套  1、提供≥2000道考试试题；  2、≥500 道CTF赛题；  3、≥20 个攻防场景；  ▲4、≥10 个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模拟仿真环境，包括但是不限于电力、医疗等常见重要网络和信息系统。（提供演示）  六、靶场其他辅助设备  （一）靶场系统交换机1台  1、机架式设备  2、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  3、支持≥24个万兆光口  4、支持≥4K个VLAN  5、支持路由、RIP、OSPF等  （二）虚实互联交换机1台  1、≥48个10/100/1000BASE-T自适应以太网端口，≥4个1/10GE SFP+端口  2、交换容量≥500Gbps，包转发率≥120Mpps  3、支持多种 DoS 攻击检测功能，ARP 防攻击、TCP 攻击防御、端口安全功能  4、支持 VLAN 划分、802.3x、链路聚合、IGMP Snooping 等  （三）多媒体展示系统1套  1、55寸超窄边液晶拼接单元：3\*4屏，DID工控屏，物理拼接缝隙3.5mm / 分辨率1920x1080/LED背光/比例16：9/使用寿命60000小时以上，具有延时启动功能，具有智能散热系统。亮度500cd/㎡；信号接口：1路视频、1路VGA、1路DVI，1路HDMI输入。铝型材拼接支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制作；提供无线话筒2支，同时提供高保真音箱4组。以上参数为最小值，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大于等于或者优于相关要求。  2、拼接控制器：纯硬件架构，模块化设计，方便升级维护、支持热拔插，可配置冗余电源；多功能DVI-I输入板卡，输入支持DVI\HDMI信号类型，支持一张板卡≥4种不同类型信号同时输入；背板交换架构每一通道分配独立带宽，≥8G/S。  （四）配套电视2台  1、≥100英寸 4K无边框智能网络电视，支持最高240Hz刷新率，屏幕亮度≥400cd/㎡  2、配备A73四核以上处理器，不低于4GB+64GB存储组合  3、支持Wi-Fi 6、蓝牙5.2等连接技术  4、配备≥3个HDMI接口（含1个HDMI 2.1）、≥2个USB接口（含1个USB 3.0），支持Wi-Fi 6与蓝牙5.2  （五）靶场客户端35台  1、i7及以上处理器，主频≥2.8GHZ，≥16G内存，≥1TB SSD 硬盘  2、≥23.8寸显示器，有线键鼠套装  3、正版操作系统  （六）四人位工位8套  1、参考尺寸2800\*600\*760mm，能根据场地大小和用户需求调整  2、冷轧钢框架，高密度板饰面，白色烤漆面板  3、整桌承重 ≥600kg  4、桌缘嵌入式RGB灯带（两侧各一条）  5、灯效控制模块：集成于桌面右前侧（物理按键+APP控制）  6、每座位独立供电：双USB 3.0 + 3.5mm音频接口，桌面设置主机电源开关/重启键（免弯腰操作）  （七）四人位工位椅32套  1.仿生腰背分离设计，气囊动态调节或双叶分区支撑  2.≥8档调节（含椅高、扶手、椅背倾角）  3.弹力行程8-10cm  4.曲面头枕+隐藏式脚托，适配140-190cm身高  （八）定制工位和讲台  1、定制双人工位12套，支架40mm×20mm×1mm高频冷拉焊管，表面磷化+静电喷塑处理，钢木/钢塑复合结构，椅背与站脚一体焊接，桌面板材厚度：≥15mm多层板贴面，七层底油密封防开裂；  2、定制科幻风讲台1套，主体尺寸1800MM\*700MM\*1MM,框架：1.2mm冷轧钢,高密度板饰面，白色烤漆面板，台缘嵌入式RGB灯带（两侧各一条），圆弧形边角造型（防碰撞），桌面内置27寸2K高清触摸显示屏，独立供电：双USB 3.0 + 3.5mm音频接口，桌面设置主机电源开关/重启键，悬浮式转椅。  （九）3P柜式空调2台  （十）综合布线等其他要求  根据场地及设备要求，完成电话、网络和电路综合布线及系统安装调试，。  七、其他要求  1、系统应为开放性研究实验平台，满足实验室教学科研人员根据需要自行修改/增加实验、试题、场景等。  2、可以为网络安全及密码技术竞赛提供技术支撑，并能够根据采购人要求具有定制功能，提供相关证据。  以上所有参数为最小值，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大于等于或者优于相关要求。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中标公告发布后30天完成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西安邮电大学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整体项目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除过耗材外，所有软硬件质保三年，质保期内升级维护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3.5其他要求**

1、投标保证金注意事项：（1）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户名支付，如从个人户名或非投标人户名支付，将被拒绝，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该个人是供应商的情形除外）；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保函扫描成清晰的PDF文件，发送至邮箱2559647209@qq.com（邮件命名：项目编号），并将保函原件单独递交至代理机构财务；投标人应在文件中附保函复印件。保函必须由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若投标人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2）投标保证金的提交金额、时间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3）投标保证金以采购代理机构到账凭证为准，投标人无需更换交纳凭证，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提供。（4）未按指定账户提交的，我公司将退回，投标人须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照指定账户再次提交。2、根据法律规定中标公告只公布主要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本项目主要标的为：核心产品。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②税收缴纳证明：法人提供自2024年6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自2024年6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或者依法不需缴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③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2024年6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 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④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注：以上②-③项，提供“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的，可不再提供其他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并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2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效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4年12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 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注：此项资格提供“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的，可不再提供其他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2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提供直接控股和直接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响应无效。 | 2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本单位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应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 | 2资格证明文件.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其他内容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2)不满足本招标文件中“交货时间、交货地点、支付方式、支付约定、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3)文件有效期不足的或无有效期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商务应答表 标的清单 1分项价格表.docx 投标文件封面 9其他资料.docx 3承诺书.docx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 | 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要求（演示项除外），没有负偏离计37分；所有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24分。 备注：所有参数完全复制磋商文件“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要求的，给予10分扣分。 | 37.0000 | 客观 | 4技术响应与偏离表.docx |
| 实施方案 | 充分了解采购人需求，对项目建设内容理解准确，并提出完整可行的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需求理解、项目组织、进度计划、项目交付、培训方案等。 1、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无瑕疵：10分； 2、内容存在1处瑕疵：9分； 3、内容存在2处瑕疵：8分； 4、内容存在3处瑕疵：7分； 5、内容存在4处瑕疵：6分； 6、内容存在5处瑕疵：5分；7、内容存在6处瑕疵：4分；8、内容存在7处瑕疵：3分；9、内容存在8处瑕疵：2分；10、内容存在9处瑕疵：1分；11、未提供或内容存在10处及以上瑕疵：0分。 备注：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本表所有对于瑕疵定义的内容“同理”）。 | 10.0000 | 主观 | 5实施方案.docx |
| 质量保障 | 投标人对本项目有详细、具体、可行的质量保障方案。根据质量保障方案专业性、科学性及合理性进行打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理、风险控制、应急响应、售后服务等内容。1、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无瑕疵：6分； 2、内容存在1处瑕疵：5分； 3、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 4、内容存在3处瑕疵：3分； 5、内容存在4处瑕疵：2分； 6、内容存在5处瑕疵：1分； 7、未提供或内容存在6处及以上瑕疵：0分。 | 6.0000 | 主观 | 6质量保障.docx |
| 演示 | 投标人针对3.3技术要求中▲标注内容以视频录制形式（录制的视频采用MP4格式且不得进行后期剪辑，视频时长不超过10分钟）进行演示。每条演示项： 1、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无瑕疵：5分； 2、演示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 3、演示内容存在2处瑕疵：3分； 4、演示内容存在3处瑕疵：2分； 5、演示内容存在4处瑕疵：1分； 6、演示存在5处及以上瑕疵：0分。 注：1、U盘须线下密封递交，逾期送达视同未提供；2、评审现场现场工作人员件将按照文件获取顺序逐个拆封并播放演示视频，若有疑问，将采取腾讯会议与投标人进行连线。 | 10.0000 | 主观 | 9其他资料.docx |
| 业绩 | 提供投标人2022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合同，每提供1个得2分，最高得6分。（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6.0000 | 客观 | 7业绩.docx |
| 节能环保 | 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经国家认证的得0.5分，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经国家认证的得0.5分，最多得1分。（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 1.0000 | 客观 | 8节能环保.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值 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1分项价格表.docx

详见附件：2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3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4技术响应与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5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6质量保障.docx

详见附件：7业绩.docx

详见附件：8节能环保.docx

详见附件：9其他资料.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的合同文本.docx